

2021 年度

**永宁县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永宁县人民法院的职能是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本级人民法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非诉案件等；受理不服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的申诉和申诉再审案件以及本院审判委员会讨论决定的再审案件；接受上级法院指令再审和交办的案件；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组织本院法官与其他法院间的司法交流活动；抓好本院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本院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管理本院的经费、物质装备；结合审判业务，开展法律宣传，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对人民调解组织和镇、街道司法助理员进行业务指导；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永宁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一个，无二级预算单位。

永宁县人民法院内设机构共 8 个：综合办公室、政治部、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司法警察大队，以及 4 个派出法庭：杨和人民法庭、望远人民法庭、李俊人民法庭、闽宁人民法庭。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永宁县人民法院（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573,003.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34,172,104.52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431,255.8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931,502.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19,250.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82,196.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004,259.46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905,053.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6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999,908.7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1	3,099,114.50
总计	30	41,004,168.20	总计	62	41,004,168.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 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部门：永宁县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合计			38,004,259.46	36,573,003.66	0.00	0.00		0.00	0.00	1,431,255.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270,510.28	32,839,254.48	0.00		0.00	0.00	1,431,255.80		
20405			法院	34,270,510.28	32,839,254.48	0.00		0.00	0.00	1,431,255.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1,502.41	1,931,502.4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31,502.41	1,931,502.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6,792.55	296,792.5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3,382.08	1,063,382.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1,327.78	571,327.7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0,050.77	1,020,050.7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20,050.77	1,020,050.7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0,830.25	580,830.2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6,020.52	396,020.52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200.00	43,20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2,196.00	782,196.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2,196.00	782,196.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2,196.00	782,196.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3 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永宁县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905,053.70	22,734,434.11	15,170,619.59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172,104.52	19,043,884.93	15,128,219.59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34,172,104.52	19,043,884.93	15,128,219.5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1,502.41	1,931,502.4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31,502.41	1,931,502.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6,792.55	296,792.5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3,382.08	1,063,382.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1,327.78	571,327.7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9,250.77	976,850.77	42,40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9,250.77	976,850.77	42,40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0,830.25	580,830.2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6,020.52	396,020.52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2,400.00	0.00	42,4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2,196.00	782,196.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2,196.00	782,196.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4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永宁县人民法院（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573,003.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3,521,528.99	33,521,528.9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31,502.41	1,931,502.4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19,250.77	1,019,250.7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82,196.00	782,196.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二、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573,003.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254,478.17	37,254,478.1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004,996.6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323,522.16	1,323,522.16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004,996.67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合计	32	38,578,000.33	合计	64	38,578,000.33	38,578,000.3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01-1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永宁县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37,254,478.17	22,734,434.11	14,520,044.0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521,528.99	19,043,884.93	14,477,644.06
20405			法院	33,521,528.99	19,043,884.93	14,477,644.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1,502.41	1,931,502.4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31,502.41	1,931,502.4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6,792.55	296,792.5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3,382.08	1,063,382.0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1,327.78	571,327.7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9,250.77	976,850.77	42,4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9,250.77	976,850.77	42,4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0,830.25	580,830.2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6,020.52	396,020.52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2,400.00	0.00	42,4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2,196.00	782,196.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2,196.00	782,196.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2,196.00	782,196.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公开部门：永宁县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506,549.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39,492.31	310	资本性支出	59,100.00
30101	基本工资	3,553,583.00	30201	办公费	218,129.3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228,062.00	30202	印刷费	52,45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9,100.00
30103	奖金	7,320,559.1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1,266.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35,00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63,382.08	30206	电费	50,00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1,327.78	30207	邮电费	50,00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0,830.25	30208	取暖费	400,80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6,020.52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35,197.82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88.50	30211	差旅费	1,832.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2,196.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94,356.9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9,292.5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64,03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24,392.5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2,50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50,20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72,4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6,80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43,535.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565,895.2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8,835,841.80	公用经费合计				3,898,592.31	
合 计							22,734,434.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按经济分类填列到款级科目，数据取自财决 08-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永宁县人民法院（本级）

2021 年度预算数						2021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70,000.00	0.00	370,000.00	0.00	370,000.00	0.00	516,800.65	0.00	516,800.65	174,400.00	342,400.65	0.00

注：2021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决算数据取自 F03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永宁县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无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9 表

永宁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永宁县人民法院（本级）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无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11 表

永宁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38,004,259.46 元，支出总计 37,905,053.70 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5,263,565.09 元，支出总计增加 2,930,452.12 元，各增长 16.08%和 8.38%，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较上年增加职业年金预算、效能考核奖预算增加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38,004,259.46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6,573,003.66元，占96.23%；上级补助收入0元，占0%；事业收入0元，占0%；经营收入0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元，占0%；其他收入1,431,255.80元，占3.7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37,905,053.70 元，其中：基本支出 22,734,434.11 元，占 59.98%；项目支出 15,170,619.59 元，占 40.02%；上缴上级支出 0 元，占 0%；经营支出 0 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6,573,003.66 元，支出总计 37,254,478.17 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678,208.26 元及 5,135,071.79 元，各增长 18.38%及 15.99%，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增加统发工资预算、较上年增加职业年金预算、效能考核奖预算增加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254,478.17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28%。与 2020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135,071.79 元，增长 15.99%，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增加职业年金、体检费支出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254,478.17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33,521,528.99 元，占 89.9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931,502.41 元，占 5.18%；卫生健康（类）支出 1,019,250.77 元，占 2.74%；住房保障（类）支出 782,196.00 元，占 2.1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6,816,100.00 元，支出决算为 37,254,478.1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9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人员经费如法官及司法辅助人员绩效、职业年金补记、统发工资补差等；其中（按支出功能分类说明）：

1.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3,095,400.00 元，支出决算为 33,521,528.99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年度预算执行中追加法官及司法辅助人员绩效考核奖、职业年金补记、统发工资补差等。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905,5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931,502.4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3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年度预算执行中追加以前年度职业年金单位承担部分记实款。

3.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033,500.00 元，支出

决算为 1,019,250.7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2%。

4.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781,700.00 元，支出决算为 782,196.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按经济分类填列到款级科目）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2,734,434.11元，其中：人员经费18,835,841.80元，公用经费3,898,592.31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18,506,549.25元，较2021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3,860,349.25元，增长26.36%，主要原因是年度预算执行中追加统发工资、法官及司法辅助人员绩效考核奖等人员经费；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600,773.69元，增长3.36%。

2.商品和服务支出3,839,492.31元，较2021年度年初预算数减少351,707.69元，降低8.39%，主要原因是本年会议费无支出、物业管理费支出下降、受疫情影响培训费支出较少等；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10,034.61元，增长0.26%。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29,292.55元，较2021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3,792.55元，增长1.17%，主要原因是年度预算执行中追加退休人员文明城市奖；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311,988.47元，降低48.65%。

4.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元，较2021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降低）0%；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降低）0%。

5.资本性支出59,100.00元，较2021年度年初预算数减少900元，降低1.50%，主要原因是实际采购金额低于预算金额；

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26,850.00元，降低31.24%。

6.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0元，较2021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降低）0%；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降低）0%。

7.对企业补助0元，较2021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降低）0%；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降低）0%。

8.其他支出0元，较2021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降低）0%；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降低）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2021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70,000.00元，支出决算为516,800.65元，完成预算的139.68%，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支出公车购置费17.44万元，本年年初预算未单独申报公务用车购置费，为高院统一申报审批为全区相关法院更新执法执勤车辆。

2021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20年度增加146,590.59元，增长39.6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146,590.59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公车购置费17.44万元，本年年初预算未单独申报公务用车购置费，为高院统一申报审批为全区相关法院更新执法执勤车辆。

（二）“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2021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516,800.65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预算的0%；2021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累计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370,000.00元，支出决算为516,800.65元，完成预算的139.6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174,400.0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42,400.65元，主要用于我院车辆购置及执法执勤车辆燃油费及车辆保险、维修费等。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3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元，2021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元，本年支出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元，支出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898,592.31 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16,815.39 元，下降 0.43%。主要原因是：2021 年物业管理费支出相比 2020 年下降。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69,82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73,32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元、政府采购服务 696,50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68,320.0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88,280.0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4.55%。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房屋面积 17,520.03 平方米，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执法执勤用车）13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永宁县人民法院组织对 2021 年度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

我院对项目实施进行全过程监控，包括项目预算执行进度、项目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等。项目实施完毕后，通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总结项目实

施中资金使用和管理环节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将评价结果充分运用到下年度项目实施环节中去。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永宁县人民法院项目支出自评得分 97 分以上。发现的主要问题：部分绩效评价指标设置不够科学。下一步改进措施：不断完善优化绩效指标体系，进一步提高项目实施的效率，提高项目资金执行率，加大项目资金绩效评价考核力度，不断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 2、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 3、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4、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5、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6、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 7、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 8、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9、经营支出：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0、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12、“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无其他公开资料。